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年度

目录

	页次
一、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20911_A01号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5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20911_A01号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雨婷

中国 北京

2026 年 4 月 24 日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年度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凯生科”或“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称“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资金募集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5月18日《关于同意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15号）同意注册，金凯生科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508,335.00股，发行价格为56.5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6,511,427.6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0,744,306.5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于2023年7月28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61232239_A01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93,587,880.25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206,752.70元，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人民币793,381,127.55元。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16,511,427.60
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	86,545,619.88
减：审计及验资费用（不含增值税）	9,347,720.46
减：律师费用（不含增值税）	5,400,000.00
减：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473,780.68
募集资金净额	1,110,744,306.58
加：理财收益、利息收入	28,332,114.62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含利息收入）	83,775,231.49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6,111.6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应结余额	785,295,078.03
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置换的一般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8,292,802.2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结余额	793,587,880.25
其中：现金管理产品余额	793,381,127.55
尚未使用余额	206,752.7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子公司金凯（大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83,775,231.49元，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70,000,000.00元，合计人民币353,775,231.49元；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2,900,084.03元。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2. 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由向子公司借款实施变更为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并使用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医药中间体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由“向子公司借款”变更为“向子公司增资”。

3.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 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拟购买由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本报告期取得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16,298,439.86元。

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券商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存款期限	余额（人民币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561】期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2025/11/06-2026/09/10	100,000,000.0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黄河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 25286 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2025/11/05-2026/09/15	100,00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898 期	收益凭证	2025/11/07-2026/09/10	50,00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899 期	收益凭证	2025/11/07-2026/09/10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09/18-2026/09/17	3,301,127.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25/09/25-2026/03/25	7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定期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25/12/25-2026/06/25	5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通知存款	7 天通知存款	7 天滚动	20,000,000.0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大连港兴路证券营业部	中金公司【金泽鑫动 349】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2025/11/26-2026/09/08	100,000,000.0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大连港兴路证券营业部	中金公司【金泽鑫动 356】号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2025/11/26-2026/09/08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11/03-2026/09/22	80,000.00
合计				793,381,127.55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3年1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9,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9,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9,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专用结算专户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93,587,880.25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其中：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793,381,127.55元的存储情况，详见本文三、“5.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06,752.70元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募投项目
1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	311683912761	100,000.00	年产 190 吨 高端医药产品项目
2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金凯（大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212060010013000959130	106,752.70	医药中间体项目
合计				206,752.70	

9.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10,744,306.5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900,084.03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775,231.4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90吨高端医药产品项目	否	286,561,000.00	286,561,000.00	807,650.00	807,650.00	0.28%	2028年7月28日	0.00	不适用	否
2、医药中间体项目	否	438,866,600.00	438,866,600.00	2,092,434.03	8,318,060.14	1.90%	2028年7月28日	0.0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74,572,400.00	74,572,400.00	0.00	74,649,521.35	100.10%	--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900,084.03	83,775,231.49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90,000,000.00	270,000,000.00	100.00%	--	--	--	--
2、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否	40,744,306.58	40,744,306.58	0.00	0.00	0.00%	--	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10,744,306.58	310,744,306.58	90,000,000.00	270,000,000.00	--	--	0.00	--	--
合计	--	1,110,744,306.58	1,110,744,306.58	92,900,084.03	353,775,231.49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投资项目中的“年产190吨高端医药产品项目”累计投入807,650.00元、“医药中间体项目”累计投入8,318,060.14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较为缓慢，主要是因为发生国际贸易政策环境变化、创新药终端需求波动等暂时不利的市场环境因素变化。为保证投资效益与效率，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本着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放缓投资进度。</p> <p>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际进</p>									

	展情况，在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变更的前提下，对“医药中间体项目”和“年产190吨高端医药产品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公司认为前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及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并同意将“医药中间体项目”和“年产190吨高端医药产品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6年7月28日调整为2028年7月28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见前文三、“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见前文三、“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见前文三、“5.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前文三、“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